

租務合約

甲方(出租人):高盛(合和)實業有限公司

乙方(承租人):偉華機械有限公司

鑒於甲方為位於「蓮麻坑路 DD86 Lots97、98、99、101」(以下稱「該物業」)之合法出租人，且乙方擬承租該物業,雙方經協商，茲訂立租務條款如下，雙方共同遵守：

第一條物業

甲方同意將位於蓮麻坑路DD86 Lots97、98、99、101之該物業(以下稱「租賃物業」)出租予乙方作為擺放吊機車及培訓吊機車為主題(用途),乙方同意承租並遵守本合約各條款。

第二條租期

租期自2026年04月20日起至2027年04月19日為梗約，2027年04月20日起至2028年04月19日為生約(以下稱「租期」)。租期屆滿後,除雙方另有書面協議外，乙方應按期將租賃物業交還甲方。

第三條租金及繳付方式

1. 每月租金為港幣[REDACTED]元整(HK\$[REDACTED])。
2. 租賃保證金(押金)為港元[REDACTED]元整(HK\$[REDACTED])。乙方應于本合同約定之日支付給甲方。合同期滿，乙方如無違法行為及結清所有款項，甲方保證交押金無息退還給乙方。
3. 租金每月20日起支付，每月支付日期不超出一個星期為準則,將租金以掛號支票、匯款或雙方同意之其他方式支付予甲方(或甲方指定之收款賬戶[REDACTED]中國(香港)銀行。

4. 租期內租金固定不變,除非雙方另有書面約定。又或者拖欠租金超出指定日期。

第四條水電、差餉、管理費及其他費用

1. 租賃期間，與物業有關之水費、電費、煤氣費、電話、網路、管理費、保安費、差餉(rates)及地租或其他一切運營及使用費用，均由乙方負責繳付(除非法律另有規定或雙方另有書面約定)。
2. 乙方須保持所有公共事務之良好信用及按時繳付有關賬單，並不得使甲方承擔任何罰款或滯納金。

第五條保險與責任

1. 乙方所存放之財物、營運、人員或其他責任保險(包括公共責任保險、財產保險等)均由乙方自行負責。
2. 乙方因其使用、營運或疏忽而造成第三者損害或對物業造成損失，應承擔全部責任並賠償甲方及第三者之損失。甲方不對乙方財物之損失或被盜負責。
3. 倘於本租約有效期內，因政府收地致乙方無法使用場地的，甲方無須因此向乙方承擔任何責任，乙方須自行向政府申索。

第六條提前終止

1. 除非本合約另有規定或雙方另行書面同意，任一方不得單方面提前終止租約,惟若另一方重大違約並不在合理期限內補救，守約方得書面通知解除合約。
2. 若雙方經協商同意提前終止，應就清算方式、賠償及相關事宜另行簽署書面協議。

第七條租期屆滿與交還

1. 租期屆滿或合約解除時,乙方應於最後日期前將物業及其附屬設施、鑰匙等交還予甲方,並確保物業狀況符合本合約約定(正常耗損除外)。
2. 乙方如未於期滿或解除日交還物業,甲方有權就逾期佔用收取相當於每日租金之賠償,並保留其他法律救濟權利。

備註:

甲方會配合乙方需要,平整乙方所騰空之土地(落石屎)、安裝電錶、安置寫字樓櫃,乙方用電按■元一度計算。

雙方已閱讀、理解及同意本合約所有條款,並於下方簽署作實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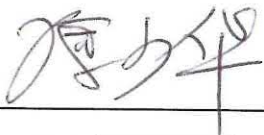
甲方(出租人): 高盛(合和)實業有限公司

授權代表(簽署):  

身份證號碼/公司註冊號碼: 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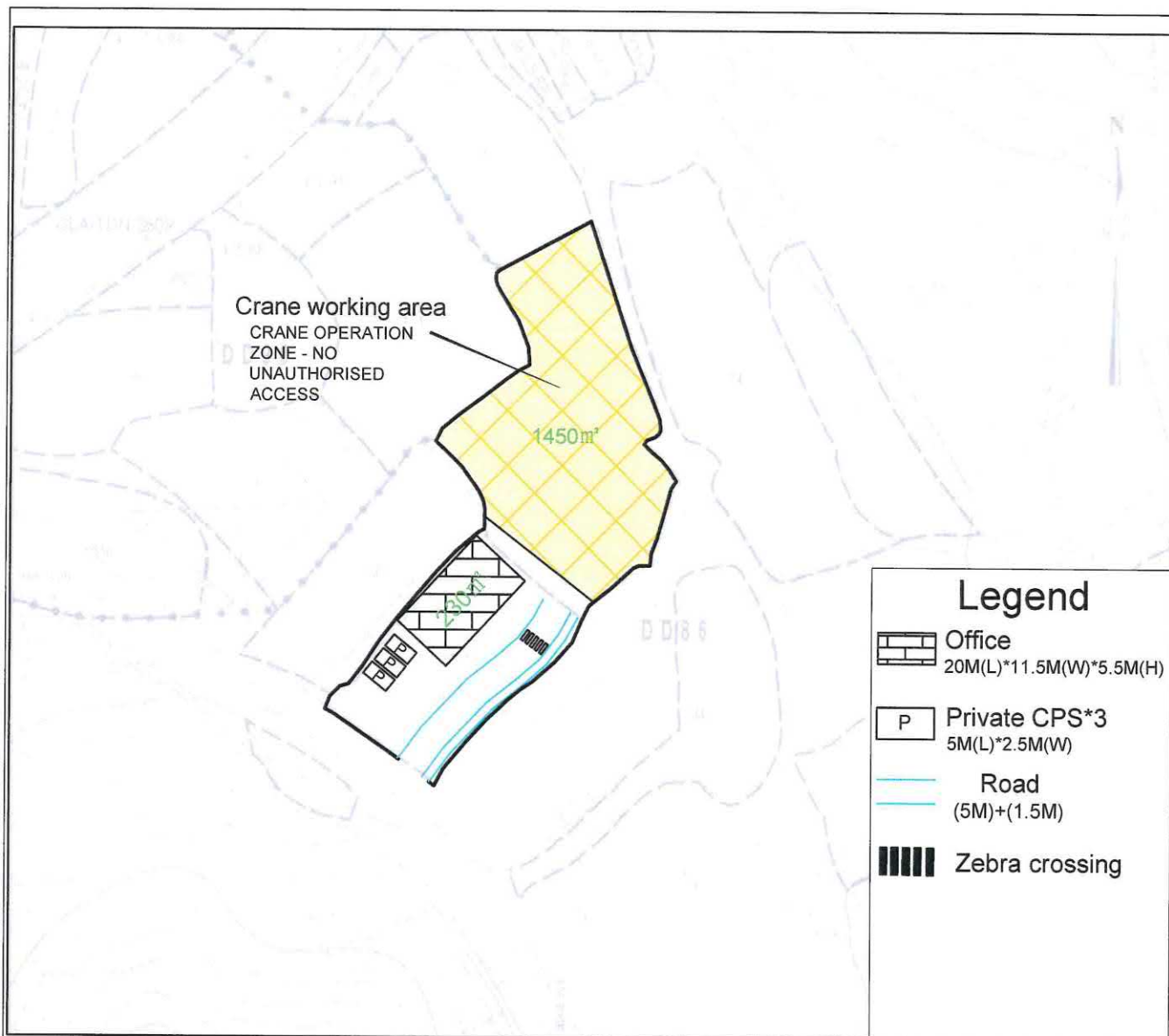
簽署日期: 2026年4月14日

乙方(承租人): 偉華機械有限公司

授權代表(簽署):  

身份證號碼/公司註冊號碼: 

簽署日期: 2026年4月14日



Total Site Area: 2400m²(About)

Layout Plan

YING SHING
(HOPEWELL)

ENGINEERING
CO.LTD.

Scale 1:1000



July 2026

Annex 1

前往地圖: <https://www.map.gov.hk/gm/geo:22.5384,114.1372?z=564>

